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升级改造总包工程（无组织改造）项目--新建带焙机封闭料场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批前公示

修详总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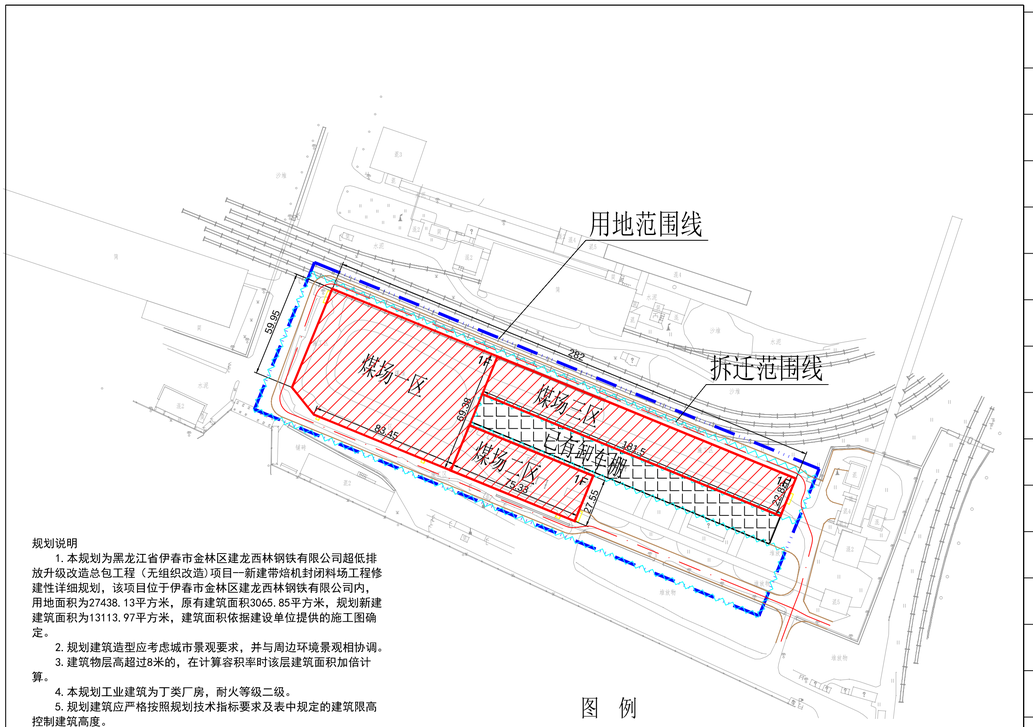

规划说明

1. 本规划为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升级改造总包工程（无组织改造）项目—新建带焙机封闭料场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该项目位于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内，用地面积为27438.13平方米，原有建筑面积3065.85平方米，规划新建建筑面积为13113.97平方米，建筑面积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确定。
2. 规划建筑造型应考虑城市景观要求，并与周边环境景观相协调。
3. 建筑物层高超过8米的，在计算容积率时该层建筑面积加倍计算。
4. 本规划工业建筑为丁类厂房，耐火等级二级。
5. 规划建筑应严格按照规划技术指标要求及表中规定的建筑限高控制建筑高度。
6. 本项目要着重做好建筑消防安全及防爆安全，存贮煤炭应避免长时间堆积，加速周转流程。
7. 规划实施前应先与有关部门协商迁移规划用地内对规划实施有影响的各类管线和杆线，迁移后方可施工。
8. 工程竣工实测建筑面积与规划建筑面积合理误差应符合黑龙江省建设项目规划行政许可规程黑建规〔2018〕7号规定。
9. 图中标注尺寸均为建筑外墙控制尺寸，单位以米计。

建设单位：	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原有用地内
用地性质：	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27438.13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16179.82平方米
原有建筑面积:	3065.85平方米
新建建筑面积:	13113.97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	32359.64平方米
容 积 率:	1.18
建筑系数:	58.97%
规划建筑檐口控制高度:	
煤场一区:	40m
煤场二、三区:	20m

区域位置图

批前公示时间：2026.1.21—2026.1.29

监督举报电话：0458-3776303

批前公示地点：
1. 中国·伊春网址：http://www.yc.gov.cn/
2. 该项目现场周边

权利通知：日前，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向我局申请，拟在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原有用地内建设黑龙江省伊春市金林区建龙西林钢铁有限公司超低排放升级改造总包工程（无组织改造）项目--新建带焙机封闭料场工程，经审查符合法律规定，现将该规划方案进行公示，欢迎社会各界人士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

该项目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享有申请听证的权利。利害关系人如对该项目有异议，可依法在5日内向我局申请听证，如5日内没有申请听证，视为自动放弃权力，市自然资源局将依法按此规划方案进行规划许可。

伊春市自然资源局